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20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因本次会议事项紧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期限。

董事长因公出差不便出席现场担任主持工作，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郑涛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现场参会1名，通讯方式参会6名）。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

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广东

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关联董事翁伟武先生、翁伟嘉先生、翁宝嘉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附件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

关规定，将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定于2022年3月10日（星期五）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22日以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因本次会议事项紧急，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晖儿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

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相关条款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现行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现将修订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修订制度	修订前	修订后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百六十一条董事会秘书应当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担任。	删除本条款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十三条董事会秘书应当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担任。	删除本条款

除上述修订调整外，《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修订等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3年3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3年3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0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0日上午9:15至2023年3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3月6日（星期一）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南强路6号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相关条款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上述提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提案1.00涉及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提案2.00为特别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3月7日（星期二）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南强路6号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蔡彤

3、联系电话：0754-89816108

4、指定传真：0754-89816105

5、指定邮箱：zhengquan@enpackcorp.com

6、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南强路6号

7、邮政编码：515071

六、备查文件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46。

2、投票简称：“英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3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0日上午9:15至2023年3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账号：

代为行使表决权范围：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打钩栏目可以投票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相关条款的议案》	√			

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3、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照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附件三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持股性质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3月7日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005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0日以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海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2月21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办理与银行的融资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临2023-006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006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2月21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办理与银行的融资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进行合理确定。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007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269,568.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95%，累计质押股份107,920.75万股（含本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0.0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79%。

●公司第二大股东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正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180,656.6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41%，累计质押股份34,281.00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8.9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6%。

●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君正科技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50,224.6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36%，累计质押股份142,201.75万股（含本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5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85%。

公司于今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江涛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杜江涛	是	15,000.00	否	否	2023.2.21	2025.4.2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5.56%	1.78%	为博晖创新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二）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君正科技累计质押股份142,201.75万股（含本次），占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5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8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君正科技	180,656.64	21.41%	34,281.00	34,281.00	18.98%	4.06%	0	0	0	0
杜江涛	269,568.00	31.95%	92,920.75	107,920.75	40.03%	12.79%	0	0	0	0
合计	450,224.64	53.36%	127,201.75	142,201.75	31.58%	16.85%	0	0	0	0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君正科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万元

质押到期时间	股东名称	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0-6个月	君正科技	11,000.00	6.09%	1.30%	20,000
	杜江涛	47,000.00	17.44%	5.57%	62,500[1]
	小计	58,000.00	12.88%	6.87%	82,500
6-12个月	君正科技	15,000.00	8.30%	1.78%	25,000
	杜江涛	24,920.75	9.24%	2.95%	17,677
	小计	39,920.75	8.87%	4.73%	42,677

注1：杜江涛先生0-6个月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融资余额62,500万元，其中30,000万元是为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所融资金。

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具体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1、债务结构调整：股东积极增加金融机构授信规模，通过债务正常置换，进行债务结构调整和期限延长；

2、持有股权分红：股东所持有股权取得的分红收益；

3、资产变现：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需要，择机变现持有的部分短期财务性投资资产，以回笼资金。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3-007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青丘巷8号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1,045,77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1,045,778
3、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1.945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1.94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文源先生主持召开；

3、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朱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1,044,428	99.9996	1,350	0.0004	0	0.0000

徐文建先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原任独立董事谈建忠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谈建忠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变更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1,928	98.1577	1,350	1.842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晓明、张佳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3-002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89,472,651.85	313,027,971.70	152.21
营业利润	134,694,650.10	70,632,586.21	90.70
利润总额	133,212,851.51	69,998,207.57	9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032,392.46	64,554,057.66	8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328,045.35	50,414,625.24	11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5	0.64	79.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7	5.86	增加4.1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11,265,387.12	1,406,112,032.18	7.4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23,368,683.29	1,124,861,024.99	8.76
股本	101,530,111.00	72,521,508.00	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5	11.08	8.75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按照会计准则要求，为了保证会计指标前后期可比性，企业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履行完相关手续后，应当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因公司实施了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故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3.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4.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8,947.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2.2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03.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1.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932.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6.86%。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51,126.54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7.4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22,336.87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8.7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2.05元，较报告期初增加8.75%。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防疫稳岗、保产增效”的核心战略方针，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两手抓，制定并执行了多项防疫、保生产的措施和预案，保障了公司的产能利用率维持高位运行，涉疫地区项目实行闭环管理与连续生产，确保了公司重大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实现了公司业绩的大幅增长。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大幅增长，全年同比增长152.21%。主要系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保障公司的产能利用率维持高位运行，确保了公司重大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增长90.70%、90.31%、81.29%、116.86%，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同比增长40%，主要系公司实施了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二）本公告所载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09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2月19日（星期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将会议通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国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2年11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New 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27号）。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雅安森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确定或设立银行账户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0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中国油气控股有限公司（702.HK）重组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参与中国油气控股有限公司（702.HK）（以下简称“中国油气控股”或“标的公司”）的重组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中国油气控股有限公司（702.HK）重组交易暨签署重组意向协议的公告》。

2023年1月19日，公司与中国油气控股签署了延期函，同意将《重组意向协议》的排他性约定有效期延长60日至2023年3月20日（或其他双方同意的较后日期），《重组意向协议》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中国油气控股有限公司（702.HK）重组交易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3年2月22日，公司与中国油气控股就重组方案达成初步意向，主要包括：（1）公司购买中国华融海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海外”）对中国油气控股的债权，并用于股票置换及可换股债券置换；（2）公司认购中国油气控股新发行的可换股债券，认购款项将由中国油气控股用以偿还移民债债权人（以下简称“计划债权人”）的债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就重组方案与华融海外磋商。公司就上述重组方案与中国油气控股签署相关具法律约束力之条款清单（以下简称“该等条款清单”），有关中国油气控股签订该等条款清单的公告将由中国油气控股提交至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审核，该等条款清单亦将交予香港高等法院供聆讯用途。

三、该等条款清单的主要内容

（一）华融海外的债务处理

1、华融海外债务收购

公司同意向华融海外作出要约，向华融海外收购所有中国油气控股所欠华融海外债务（包括有抵押及无抵押）（包括其本金及所有未偿还之利息及违约金及其后所有责任）（以下简称“华融海外债务”）。

2、华融海外债务的股票置换及可换股债券置换

在公司完成收购华融海外债务后，中国油气控股同意对公司收购之所有华融海外债务进行股票置换及可换股债券置换。

（二）计划债权人的债务处理

公司同意认购中国油气控股发行的新可换股债券，新可换股债券认购款将用以偿还中国油气控股所欠计划债权人的债务。

四、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中国油气控股已就重组方案达成初步意向并签署该等条款清单，公司计划与华融海外等相关债权人进一步磋商。如后续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正式重组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参与中国油气控股重组交易，是践行公司LNG清洁能源业务发展战略的具体体现，有利于公司快速获取“陆气”上游资源，提升资源竞争力，推动华北及华东跨区域下游市场的布局。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参与中国油气控股重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的风险分析

1、有关公司与中国油气控股签订该等条款清单的公告需提交至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审核，该等条款清单亦将交予香港高等法院供聆讯用途，且公司尚未就本次重组方案与华融海外等相关债权人磋商，后续能否达成正式重组协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以及正式重组协议涉及的最终重组方案相对于目前的方案框架，可能会发生调整或变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需公司及相关各方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并经香港联交所及香港证监会批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中国油气控股近年经营业绩存在持续亏损，若本次重组交易顺利完成，将有效改善中国油气控股的资本结构，化解其流动性及债务风险，推动中国油气控股稳健发展。但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其财务状况、经营结果及现金流量最终改善情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9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变动比例超过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蓝帆投资于2023年2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19,800,000股，同时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持续转股导致蓝帆投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截至2023年2月22日，蓝帆投资主动减持和被动稀释后股份变动比例超过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办一诺路48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6月25日—2023年2月22日		
股票简称	蓝帆医疗	股票代码	238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980	1.98（含因可转债持有人转股被动稀释部分）	
合计	1,980	1.9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不适用）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原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现总股本比例（%）
蓝帆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6,928.12	26.75	24,948.11	24.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72.31	11.2	24,948.11	24.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55.81	15.55	-	-
李振平	合计持有股份	298.05	0.3	298.05	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4.51	0.07	74.51	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3.54	0.22	223.54	0.22
合计		27,226.17	27.05	25,246.17	25.07

注：该数据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据加和因四舍五入进位有差距。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3-040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红星美凯龙总部B座南楼3楼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63,782,75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237,609,13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26,173,6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59070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1.39571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194989

注：有权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并投票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4,353,687,873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A股股份不享有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车建兴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以通讯方式出席13人；

2、公司在任监事4人，以通讯方式出席4人；

3、董事会秘书邱喆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及在H股市场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披露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37,412,029	99.991191	182,210	0.008143	14,900	0.000666
H股	216,473,917	95.711392	113,150	0.050027	9,586,551	4.238581
普通股合计：	2,453,885,946	99.598308	295,360	0.011988	9,601,451	0.3897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及在H股市场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披露财务报表的议案	96,868,140	99.796930	182,210	0.187720	14,900	0.01535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玮瑶、浦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3日